

信息：復活的再思 ~ 復活現場的目擊證人

DATE: 110.10.21

經文：馬太福音 28章 1-10節

林子榮牧師主講

前言：復活節對你我的意義為何？

年復一年的復活節，是否已就是一個節日而已？你相信耶穌復活嗎？

四件史實：1. 耶穌埋葬 2. 空的墳墓 3. 復活顯現 4. 門徒改變

相信耶穌的復活 ~ 是最合理的結論 ~

(一) 四件歷史的事實：耶穌埋葬、空的墳墓、復活顯現、門徒改變

↳ 同樣的歷史事實，但不同人解讀不同。(相信而不相信) 都能解釋。

(二) 目擊証人：馬利亞和那些婦女。

太 27: 57-61. 証實她們看見屍布，耶穌被埋在墳墓裡。

太 28: 1-6 ~ 見証空的墳墓。太 28: 9-10 ~ 復活見証。太 28: 10 ~ 不再害怕。

(三) 相信耶穌復活後：門徒的改變。這道耶穌不再害怕，跟道耶穌傳福音相信耶穌是唯一的真神。復活的主

不相信耶穌的復活 ~ 是人心故意的選擇

(一) 四件史實的見解：1. 耶穌催眠論 2. 耶穌雙胞胎論

* 不相信就是不相信。

3. 墓石發謎 ~ 怎麼都不相信，卻又無法反證

(二) 目擊証人：看守兵丁。

太 28: 62-66. 確定耶穌被埋。太 28: 7-11. 看見、聽見、感覺「墳墓是空的」

兵丁也看見了門徒的改變，但仍睜眼說瞎話，拒絕相信耶穌復活。

(三) 我們拒絕相信復活的原因：1. 理性的主觀見 2. 帶來限制。

3. 不願離開舒適圈

結論：謙卑向主認罪，承認耶穌的復活。

選擇蒙福的道路 ~ 紀念復活節。

Angel
2021.09.21